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雅生物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赵洞天、黄江宁

（三）协办人：肖向南

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3年12月25日

（五）培训地点：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333号

（六）培训人员：赵洞天、朱印

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

（八）培训内容：本次培训通过案例与法规相结合的方式，阐述了公司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以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规范要求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培训对象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，加强了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。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4 年 1 月 4 日